

國立臺灣大學學士班學生提前復學申請書

※欲於第一學期提前復學者，請於每年8月1日至上課開始日前之期間辦理。

※欲於第二學期提前復學者，請依當學年度行事曆規定之寒假開始日至上課開始日前之期間辦理。

學 號	姓	系	學系	組
	名	組別	年級	
身分別 (請勾選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國女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國男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僑生及港澳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際生		
原休學學年期		學年度第 學期起至 學年度第 學期共 學期		
復學時間		學年度第 學期起提前復學		
學生聯絡電話				
申請人或 代辦人簽章		代辦人電話：		
學系主任		校園安全中心 (限本國男生辦理)		
僑生及陸生輔導組 (限僑生及港澳生、陸生辦理)		國際事務處 (限國際生辦理)		
教務單位 (最後單位)		<p>教務處註冊組 (學士後護理學系各年級、護理學系二年級以上、醫學院其他學系學士班三年級以上、公衛學院學士班二年級以上學生，請至醫學院教務分處辦理)</p> <p>1. 至「學生離校手續管理系統」→「休學離校資料審查」→學生提前復學→修改休學學期數→儲存。若無資料，則不需理會。</p> <p>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復學系統開放前：至「學籍異動」修改「休學」學年期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復學系統開放後：至「學籍異動」登錄「復學」。</p> <p>承辦人核章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資訊人員檢核選課資格 核章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資訊人員上傳繳費檔 (須1個工作天) 核章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申請書送回各學系承辦人員存查</p>		